

我市举办企业破产府院联动推进会暨首届“桂乡论坛”

共商破产法治理念 共话破产法治环境

本报讯(记者原子 赵忠志 特约记者蒋昊)“咸宁市府院联动机制已从个案沟通协调机制的层面,上升为规范化、常态化机制,全市府院联动机制成员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协同合作,确保府院联动机制发挥实效。”昨日,参加咸宁市企业破产府院联动推进会暨首届“桂乡论坛”的省破产法学界专家学者,与咸宁市直府院联动机制各成员单位负责人、破产管理人等齐聚一堂,共商破产法治理念、共话破产法治环境。

本次召开企业破产府院联动推进会,同时举办首届“桂乡论坛”,旨在进一步统一思想,更新理念,征集、提炼、推广破产实务中富有创意的做法与突破性的操作,指导破产审判实践,深化破产府院联动机制建设,打造“府院银企”联动平台,为咸宁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凝聚强大的法治力量和法治智慧。

近年来,全市法院认真贯彻落实



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深入推进营商环境建设的决策部署,不断加强破产审判工作制度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

实现了破产审判工作水平新提升,破产审判工作排名稳居全省法院第一方阵。在2022年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

第三方考核中,咸宁中院“破产法律框架质量指数”取得100分(满分)的好成绩,居全省第一位。近三年,全市法院审结破产案件33件,盘活资产60.03亿元,安置职工1400余人,释放土地670余亩。

会上,对“咸宁市‘桂香杯’破产案例征文”活动中,获评典型案例的10名获奖作者进行了颁奖。全国首家破产管理人平台破栗子(杭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严伟坤介绍府院联动——破产案件一体化管理平台功能、建设规划及建设效果等。

本次会议由咸宁市人民政府、咸宁市法学会主办,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承办。咸宁市直府院联动机制各成员单位相关负责人,各县市区政府分管领导、6个基层人民法院院长及各县市区住建局主要领导、各地市破产管理人及咸宁中院相关干警计200余人参加会议。

老旧楼房加装电梯费用怎么分摊?

咸宁出台不同楼层出资比例指导方案

本报讯(记者 黄兰芬 通讯员 杨静)不同楼层业主该怎么出钱?这是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前期居民们争议的焦点。7月13日,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咸宁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不同楼层业主出资比例指导方案》,供广大业主参考。

据了解,我市自2020年开展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以来,加装电梯所需的建设资金、运行资金、维护资金,由业主按照“谁受益、谁出资”及受益大小等因素自行筹集。

为促进业主意愿统一和达成共识,积极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市老

入户方式	层数	出资比例指导区间					
		1层	2层	3层	4层	5层	6层
平层入户	6层	0	6%~8%	12%~14%	19%~21%	26%~28%	32%~34%
	5层	0	9%~11%	19%~21%	29%~31%	39%~41%	/
	4层	0	16%~18%	32%~34%	49%~51%	/	/
错层入户	6层	0	4%~6%	11%~13%	19%~21%	27%~29%	32%~34%
	5层	0	6%~10%	18%~20%	30%~32%	40%~43%	/
	4层	0	10%~12%	32%~34%	55%~57%	/	/

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总结市城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成功案例

的基础上,结合外地成熟经验,制定了该方案。

该方案表明,加装电梯不同楼层业主出资比例,由出资的全体业主按照“谁受益谁出资、受益越多出资越多”的原则协商确定。出资方案有楼层系数法、比例分摊法(如图)、台阶分摊法三种。前两种出资方案中,一楼的不用出资,楼层越高出资越多。

电费和电梯维护费可参照加装电梯费相同的比例出资。该方案供协商参考,具体出资方案以业主协商后协议约定为准。

加强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建设

我市今年计划新建1800个充电桩

本报讯(记者 庞赟)近日,市发改委下达了2023年度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目标任务,今年全市范围内将新建1800个充电桩,以满足新能源汽车的充电需求。

7月12日,记者从市发改委了解到,今年全市充电桩的建设,将严格落实新建居住社区配建要求,同时推进既

有居住社区充电设施建设。其中,新建居住社区要确保固定车位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对于既有居住社区,将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市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行动,因地制宜创造条件推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和支持充电运营企业、乡镇街道办或社区管理单位接受业主委托,开展居

民小区充电设施“统建统营”,统一提供充电设施建设、运营与维护等有偿服务。

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介绍,截至6月底,今年已新建了1374个充电桩。

据悉,我市从2018年开始推动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建设,截至目前,全市已建成4560个充电桩。

咸安检察院组织人民监督员“零距离”参与社区矫正检察监督

本报讯(通讯员 余娟)为进一步促进检察机关司法办案活动更加规范,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提高社区矫正检察监督透明度和公信力,近日,咸安区人民检察院邀请多名人民监督员走进辖区内13个司法所,参与社区矫正检察工作。

在为期9天的检察活动中,人民监督员和检察干警深入辖区13个司法所,通过查阅台账、检查档案、实地走访、个别约谈、现场反馈等方式,对辖区内社区矫正的交付执行、监督管理、教育帮扶、刑罚变更、终止及解除等情况进行核查。

“此次实地参与社区矫正检察工作中,让我对检察机关的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有了更直观、更深入地了解和认识。检察机关积极履行检察职能,拓宽监督渠道,不仅促进社区矫正工作的规范化,也增强了检察监督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参与检察监督的人民监督员对此次社区矫正检察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对检察工作机关邀请“外力”参与司法办案活动,主动接受监督的做法给予了高度评价。

据悉,咸安区检察院将进一步完善刑事执行检察工作,为刑事执行活动打造“源头活水”,创造更加清澈透明、公平公正的司法环境。

念好家庭“廉政经” 管好家庭“廉政账”

咸宁高新区召开廉政警示教育大会

本报讯(记者叶和平 通讯员章子)

7月13日,咸宁高新区召开党员干部廉政警示教育大会,大会以“家庭家风家教”为主题,强化干部纪律意识、廉政意识,做好家风教育和廉政警示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家庭防线。

会上,高新区党员干部和家属观看了

《勾兑》《镜鉴家风》警示教育片。干部代表陈志军观后深有感触地说,“案例就发生在我们身边,一定要引以为戒,永远做政治上的‘明白人’、经济上的‘清白人’、作风上的‘正派人’、工作和家庭的‘主体责任人’。”

家属代表吴力说,“片子中的领导干

部,从曾经的‘看片人’沦为‘片中人’,发人深省,深受触动。作为一名家属,要发挥‘纪委书记’的作用,时刻提醒、不断鼓劲,共同为高新区建设创新驱动发展示范区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作出更大贡献。”

咸宁高新区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夏福卿以《涵养良好家风 厚植清廉底色》为题,给党员干部讲了一堂廉政党课。党课围绕家规要严,做到以规矩治家;家风要正,做到以廉洁持家;家教要好,做到以德行传家三个方面,告诫党员干部要深刻反思警示教育片中的典型案例,从中汲取教训,引以为戒,切实把好家风这个口子,做到严肃家规、严爱相济;要时刻铭记“一人不廉,全家不圆”的道理,必须警诫为先、身正为旗;必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三个注重”(注重家庭、注重家风、注重家教),切实把家庭建设好、把德行立起来。希望大家珍惜眼前,珍惜工作,珍惜家庭,把家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切实做到正品行、立家规、严家教、树家风,做家风建设的表率,强化廉洁意识、责任意识,做到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一同推动建设政治清明的清廉高新!